

铁力市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和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文件要求、《伊春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布工作的通知》（伊政公开办函〔2019〕23号），结合落实《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黑政办发〔2020〕22号）及《伊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伊春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的通知》（伊政办发〔2020〕14号）文件要求，并结合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表、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表、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报告电子版可在铁力市人民政府网站（www.tls.gov.cn）→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市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栏目中查阅下载专栏。

一、总体情况

2020年，铁力市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

面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决策部署，认真执行新修订《条例》各项规定要求，紧密围绕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等中心工作，着力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政策解读、主动回应关切、健全公开平台、强化督促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各项相关制度，通过印发《铁力市2020年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积极推进我市政务公开工作。**一是扎实抓好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发布。**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凡是属于法定主动公开范围的政策文件，成文后第一时间在市政府网站进行主动公开，我市全年累计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11件。坚持按季度审查规范性文件备案登记情况。及时公开政府年度报告、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信息。全面公开2020年各行政执法单位执法结果、2020年地方年鉴、本级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等信息。**二是扎实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市政府办公室认真履行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联动相关单位，依法依规及时全面公开疫情信息。截至目前累计公开发布66号通告，每日通报全市最新疫情，集中发布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防疫决策和政策举措。复工复产等重要政策文件和相关信息及时通过“铁力市人民政府”、“关注铁力”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

媒体发布，并通过新闻媒体广泛传播，提高信息公开的精准性和到达率。根据抗击疫情工作需要，细化公开无症状感染者及密接、次密接人员轨迹，及时公开发热门诊、隔离场所、定点救治医院等信息，以社区为单位发布开展防控措施。结合复工复产复学复市工作实际，及时调整公开工厂、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学校、各类经营场所等防控指南。疫情进入常态化防控后，及时公开中高风险地区来我市人员、进口冷链产品监测、疫情防控能力建设、疫苗接种等防控信息。**三是扎实抓好重要政策文件解读。**按照省和伊春市关于政府部门重大政策文件解读的工作要求，将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与民生关系密切、社会关注度高、实施难度大、专业性较强的政策文件全部纳入解读范围。进一步优化政策解读工作流程，将政策解读作为发文会商重要内容，对需要解读的政策文件，及时按要求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发布。严把政策解读质量，细化政策解读材料“六要素”，进一步丰富拓展解读形式，积极探索通过案例讲解、数据呈现、一问一答等方式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方便公众理解和互联网传播。**四是扎实抓好公众关切回应。**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工作机制，对于公众普遍关切的民生问题，特别是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就学就医、住房保障、防灾减灾救灾、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领域的热点舆情，及时发现、及时研判、及时回应，区分不同情况进行分类处置，通过市政府网站、各部门官方政务新媒体发布权威回应信息。面对新冠肺炎

疫情带来的严峻挑战，主动回应企业和公众诉求，系统梳理公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涉企优惠政策汇编，对相关支持中小企业复产复工、服务业企业发展、促进农民工返岗就业、旅游景区有序开放等政策措施及时公开，进一步做到以公开助推“六稳”“六保”政策落地落实。**五是扎实抓好政民互动交流。**管好用好市长热线、掌上铁力群众留言栏目等互动渠道，建成全市统一的政民互动常见问题知识库，为政民互动中最频繁、最集中、最常见的问题配备“标准答案”，答问效率和互动质量明显提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进一步细化全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要求，强化制度约束力，依法受理申请人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规范依申请公开程序和答复方式，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出台《铁力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铁政公开办发〔2020〕1号），规范答复流程和答复文书。2020年共办理公众向市政府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上年度结转0件），申请内容主要为供热面积定价收费领域；依法按时办结1件，其中予以公开1件（因部分申请内容不属于《条例》所指政府信息予以部分公开），不予公开0件、无法提供0件，其他处理情形0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0件；处理未经复议直接提出的行政诉讼0件，结果维持原行政行为；处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制作发布市本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清单，明确公开内容、公开主体、公开周期等关键要素，升级优化市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设置。以政务公开标准规范体系为遵循，督促指导各乡镇政府及行政机关进行信息分类，定期对非涉密但未公开的信息以及依申请公开较为集中的信息进行清理，并对研判后能够公开的信息主动公开。通过制发《铁力市政府网站信息公开规范》，对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应用进行统一规范，建立完善全省政府网站“日常监测、季度检查、年度审核”三位一体监管工作机制，持续优化完善政府网站检索功能，加强入库信息精准化管理，努力减少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时间成本。细化明确规范性文件公开“八要素”，自上而下统一公开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制作、审核、发布、动态调整和存档等各项制度，探索对政务信息进行闭环式规范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切实抓好政府网站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主流媒体作用，以建设全市统一标准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结合融媒体中心信息中心，全力打造“1+N”政务公开平台体系，建成“掌上铁力”APP，让公众“进一张网、知全市事”。同时，按照全省线上一体化政务服务工作要求，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和

“掌上铁力”APP提供“一键接入”网上办事平台服务，真正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和企业少跑腿。二是着力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统筹推进全市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建设，按月进行监测分析，通过影响力排行和对问题账号进行通报提醒，有效整治“僵尸”账号，促进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掌上服务、政民互动等功能不断健全，管办工作质量不断提升。目前，我市已严格按照省政务新媒体管理规定，对我市58个官方公众号和进行系统集中管理，形成全市政府政务新媒体矩阵。通过底数清、主体清、内容清高效处理重大信息协同发布机制。做好全市政府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2020年“铁力市人民政府”公众号共发布信息1105 余条，其他行政机关单位政务公众号共发布信息6659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建立抽查通报机制。自2020年起，市政务公开办按季度对各乡镇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贯彻落实省、市年度工作要点、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政务新媒体运行管理、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决策公开、政民互动等重点工作进行抽查通报，有力倒逼工作落实、责任落实，推进整改到位，有力促进公开意识和公开能力提升。二是认真开展年度考核。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铁力市2020年度考核，精心制定2020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专项考核细则，对我市24个相关部门、8个乡镇进行考核评分。三是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市政府政务公

开办公室已连续2年将政务公开纳入全市学习培训计划，2020年5月，顺利举办“全市2020年度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来自各部门和乡镇的100名政务公开主要负责人及联络员参训。

（六）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情况

一是开展宣传解读活动。利用宣传标语、大屏幕、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解读。提高群众的知晓率。二是及时下发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培训的通知。各单位通过观看教学视频和聘请专家讲课等方式，深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三是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立即开展修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主动公开目录、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等相关配套制度工作，确保新旧《条例》的过渡衔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5	15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45	-28	3578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53	+111	5040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00	-36	551
行政强制	32	+1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6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68	23083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市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优秀政务

公开工作地区相比，在工作方法等方面还存在一定问题和差距：**一是信息公开的“含金量”还需进一步提高。**个别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中，信息发布不够精准，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尚未完全做到“应公开、及时公开”。**二是重大决策预公开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强化。**对一些重要改革方案和重大政策措施，虽然也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上征求公众意见，但是没有做到多渠道扩大知悉范围，群众普遍参与率低。**三是重要政策文件的解读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按照政策文件应公开尽公开工作标准，我市各部门在政策文件公布的同时也基本做到政策文件“应解读、尽解读”，但部分单位解读材料质量不高，有的以起草说明“充数”，有的仅仅是政策文件的“压缩版”，政策解读形式多以文字解读为主，其他形式的解读还比较少。**四是回应关切的时效性和有效性还需进一步增强。**回应关切信息中，有的是转载新闻媒体报道，有的直接转发相关政策文件，由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自主发布的权威回应还不多，主动回应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还不够强。

下步工作中，我市将严格按照省和伊春市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认真执行落实《条例》各项规定，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继续推进全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大力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村级延伸，让基层政务公开不留“死角”，指导各部门继续完善政务公开标准规范清单和制度体

系，组织对标准规范工作开展专项培训，确保各项各项工作顺利推进。**二是继续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把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关口，严格执行重要政策文件发文会商制度，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应解读、尽解读”的原则，持续做好重要政策文件的发布解读工作。督促指导各级行政机关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完善专题页面建设和栏目设置，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精准性和“含金量”。**三是继续抓好公开平台体系建设应用。**继续完善全市“1+N”公开平台体系，大力推进市政府网站与其他平台数据共享交换，加强依申请公开平台推广应用，组织做好惠民政策项目资金信息公开平台上线运行各项工作。提升政务新媒体管理运维质量，对无力维护或变更取消的政务新媒体限期进行关停和备案工作，抓好精品账号打造，依托政务新媒体推出更多优质政务服务。**四是继续提升政民互动水平。**更加严格执行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或者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规范性文件，凡是不涉密的，一律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台账化推进回应关切各项要求落地落实，对公众高度关切的事项，通过下发回应通知书等形式，组织行业主管部门和各乡镇政府开展权威回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市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